

附件 1

2022 年度中宁县卫生监督所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 一、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说明
- 四、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五、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7.部门收入总表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9.部门收支预算表

10.政府采购表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部门职责

1、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具体承担《食品安全法》、《职业病防治法》、《执业医师法》、《母婴保健法》、《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公共场所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等 6 部法律、28 个法规和 400 多个部门规章的卫生监督执法职责。

2、承担全县公共场所开展经常性卫生监督检查和公共用具的监督抽检，认真开展公共场所许可审查验收工作，严格现场审验标准，全面推行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管理，确保量化分级管理率达 100%。

3、承担全县城乡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和学校自备供水单位）、涉水产品开展经常性卫生监督检查和枯水期及丰水期水质监测数据上报工作。负责对全县公共场所及饮用水单位负责人、卫生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卫生法律法规宣传和业务知识培训工作。

4、承担全县学校（托幼机构）经常性卫生监督检查，扎实开展学校传染病防控及教学环境卫生监督监测工作，并督促其建立健全相关档案资料。

5、承担公共场所从事医学美容等超许可范围经营单位的经常性卫生监督检查，发现非法医学美容行为要及时采取措施停止

违法行为，并将情况及时通知医疗机构监管科查处。

6、承担全县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参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制定和标准跟踪评价，积极开展食品安全法宣传周活动。

7、负责重大活动及节假日期间卫生监督安全保障和法治宣传工作，负责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调查、处理，有效防范饮用水污染事件、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8、承担全县范围内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妇幼保健机构、计生和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采供血机构进行经常性卫生监督检查和产品抽检。

9、依法开展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做好辖区范围内无证行医、医学美容、医疗广告的监督管理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及医疗废物处置专项监督检查，确保医疗卫生安全。

10、负责计划生育综合监督管理、医疗机构量化分级管理和不良执业积分管理工作；负责放射诊疗单位的经常性卫生监督检查和人员培训、防护监测、职业性健康体检等工作。

11、负责对职业健康体检机构、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的日常监督检查，督促体检机构健全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加强《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及防护知识的宣传及普及。

12、负责对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及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

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和产品抽检工作，将抽检情况及时函告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并依法对抽检不合格单位进行行政处罚。

13、负责中医药及药品供应保障监督管理工作，积极探索药品供应保障监管模式，组织科室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对药品配送企业及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使用情况开展日常性监督检查。

14、承担全县辖区内矿山、冶金和化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尘毒危害专项治理工作，监督检查和督促用人单位依法建立职业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相关职业卫生检查等管理制度；指导并监督管理相对人开展有关职业卫生培训工作，不断增强用人单位的主体责任和法律责任意识。

15、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进行审查、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进行审核，对用人单位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进行监督管理、查处职业病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宁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中宁县卫生监督所。

中宁县卫生监督所实有事业编制 20 名。实有人员：事业人员 20 名（事业人员新增 2 名，属于新录用事业人员）。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一、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宁县卫生监督所：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80.1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80.1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80.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80.17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4.50万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9.32万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3.44万元、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334.15万元、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4.66万元、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9.3万元、2210201住房公积金26.92万元、2210203购房补贴47.88万元。

二、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0.1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480.17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20.94万元，增长4.56%。

人员经费401.29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104.34万元、津贴补贴64.55万元、奖金59.30万元、社会保障缴费29.33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55.4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9.3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3.4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4.6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18万元、住房公积金26.9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4万元、医疗费0万元、助学金0万元、奖励金0

万元、提租补贴 0 万元、购房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0 万、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17.88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

公用经费 49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4.5 万、印刷费 3.5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1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1 万、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4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2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其他交通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用于卫生监督执法的交通费、劳务费、宣传费、办公费等。

三、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9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无出国人员；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没有购置新车；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业务增加下乡增多；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四、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中宁县卫生监督所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0万元、津贴补贴0万元、奖金0万元、社会保障缴费0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0万元、医疗费0万元、助学金0万元、

奖励金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0 万元、提租补贴 0 万元、购房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0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五、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收入总预算 480.1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80.1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480.1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80.1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480.17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支出 480.17 万元，占 1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中宁县卫生监督所 1 个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 万元，增长 8.89%。主要原因是：卫生监督检查业务增大。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中宁县卫生监督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中宁县卫生监督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3 辆，价值 65.04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4.49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37.9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3 辆，价值 65.04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4.49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37.9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中宁县卫生监督所项目预算支出 12 万元，涉及专项业务类项目，分别是卫生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全区卫生健康重点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试点、职业健康监管工作。以上项目都设置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跟踪，项目终了后，根据绩效目标内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 9.部门收支预算表
- 10.政府采购表
-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一、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十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